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書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行政助理 蘇珮儀
電話：03-3322101#7592
電子信箱：1003019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7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2011256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2011256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英語文推動中心辦理
「112學年度英文適性分組與國際教育姊妹校課程教學示
例工作坊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英語文推動中心112年11月6日嘉工教字第11201002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相關訊息如下：
 - (一)課程編號：4023088。
 - (二)工作坊時間：112年12月22日(星期五)下午1時至3時30分。
 - (三)工作坊地點：臺中高鐵站集思新烏日富蘭克林廳401會議室。
 - (四)參加對象：全國技術型高中、高中設有職科、綜合高中專門學程、普高附設專門學程之學校英語文教師，本場次開放100位名額。
 - (五)報名方式：

1、採線上報名，報名期間即日起至112年12月4日(星期

實習處 112/11/08 09:15



1120012143

有附件



一)止，請參加人員於期間內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。報名網址：<http://www.inservice.edu.tw>。

2、參與本次工作坊教師，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。

3、請學校核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及課務派代，其往返交通費、雜費等均由服務學校依規定支應。

4、錄取名單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於報名結束一週內於報名網站公布。

三、本局同意市立學校教師參加旨揭工作坊期間，經學校同意後核予公(差)假，並依本局110年2月1日桃教高字第1100009361 號函檢送之「桃園市立高級中等學校公(差)假派代需求核定項目一覽表」所列之事由，由學校本權責逕核予所屬教師課務派代。私立學校請本權責核予參加教師公(差)假及課務排代。

四、本案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技術型高中英語文推動中心專任助理黃仁傑/江宛庭助理(電話05-2763060分機3212、3211)。

五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不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

